

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

聯絡人：楊姍霓

聯絡電話：02-2719-0408 分機 228

傳真電話：02-2712-8002

電子郵件：sunnyyang@nncf.org

受文者：全國各縣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14 日

發文字號：(一一二) 顱基字第 009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第二十六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繪本徵選活動

主旨：祈請協助宣傳本會主辦的第二十六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徵繪本創作活動乙案，詳如說明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幫助顱顏孩童及早適應學校生活，積極推廣「喜歡自己，也尊重不一樣的生命」理念，舉辦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，廣邀國小學童用圖文創作的方式表達，讓孩子學習接納不一樣的生命。
- 二、本屆主題訂為「冒險」，讓小學生藉題創作，鼓勵孩子主動追求進步，成為勇於冒險的人。邀請小二至小六學童(以 9 月開學後計算)畫出冒險故事，創作十五頁以上二十頁以下的圖文故事書。
- 三、其金獎及銀獎作品將由本會出版圖文繪本，推廣至幼兒園及國小校園。
- 四、檢附第二十六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報名簡章、活動 DM 及活動海報各乙份，祈請代為張貼海報及公告本活動訊息。
- 五、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羅慧夫顱顏基金會資源開發組楊姍霓小姐，電話：02-2719-0408 分機 228。
- 六、報名簡章請至官方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查詢。

正本：各縣市國民小學

副本：無

董事長 翁芬華

第26屆

用愛彌補 兒童文學獎

全國小學生繪本徵件 最高獎金 3 萬元

徵件辦法

教育孩子「尊重差異」，推廣 **喜歡自己！也尊重不一樣的生命** 理念
激發孩子的潛能，培育國內兒童文學、圖畫創作人才

一 獎項與獎勵辦法

- 金獎 1 名：獎金 3 萬元、獎牌乙座、獎狀乙張
 - 佳作 3 名：獎金 8000 元、獎狀乙張
 - 銀獎 1 名：獎金 2 萬元、獎牌乙座、獎狀乙張
 - 入圍 5 名：獎金 3000 元、獎狀乙張
- ※金、銀獎作品將由主辦單位出版「實體繪本」。※10 位得獎者將獲邀參加頒獎典禮，公開發表得獎作品。

一 參賽資格

臺灣地區就讀國民小學 2~6 年級之在學學童（112 年度，9 月開學後計算）皆可參加。

一 參賽作品

主題與書名

1. 主題：本屆徵件主題為「冒險」。請以「冒險」為故事主軸，創作 15 頁以上的繪本圖文故事書，親身故事或寓言故事皆可。
2. 書名：需自訂故事名稱，勿直接使用「冒險」二字。

注意事項

1. 以中文創作，作品應求形式完整，適合國小學童閱讀。
2. 每人限參加一件，不可多人合著。
3. 作品僅限於平面創作，不得使用電腦繪圖。繪畫使用材料不限（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、水墨等皆可）。
4. 務必為個人原創性作品，未於任何媒體發表、出版，不得抄襲他人作品。

※備註：參加者若重複參賽，或涉及抄襲他人作品、侵害他人著作權、由他人加筆情形及其他法律情事，應交付評審團決議。如於評選前，經判定有上述情形者，不予評選；如於評選完成後，經判定為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情形者，該得獎者喪失得獎資格，追回得獎獎狀及獎金，並須自負法律責任。

作品規格 ※規格不符者將影響評分結果

1. 圖稿尺寸：A4 紙張(210 x 297mm)或 16K 圖畫紙 (197 x 270mm) 為限。
2. 圖畫方向：「橫」式創作。
3. 圖稿篇幅：圖畫內頁至少 15 張，至多 20 張（不含封面、蝴蝶頁、封底頁）。
4. 文稿：故事內文勿謄寫於圖稿，請以電腦打字並輸出 A4 紙本提供，需與圖畫篇幅相符。（若為圖案情節則可謄於圖稿，如：店面招牌文字）
5. 標明頁次：請標記文、圖稿件頁碼次序。
6. 繳件狀態：請使用「A4 規格文件夾」將圖文稿依序裝件。（文件夾，如右圖範例所示）

立即報名



畫出你的冒險故事！ 3 萬獎金等你拿

一 報名方式

一 評審辦法

1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截止（郵戳為憑，逾期不收件）。
2. 請於本賽事官網線上報名列印「報名標籤」，或填寫「紙本報名表」（如下方），連同參賽作品「掛號」或「親送」至「105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」，投稿信封須註明「【用愛彌補兒童文學獎】專案小組收」。※資料填寫不完整、作品規格不符規定者，將不予評比。
3. 稿件退還原則：可隨件附上 80 元郵資（硬幣或郵票皆可，請確實封裝），作品如未得獎，主辦單位將於 12 月中旬統一寄回。得獎作品原稿概不退還，敬請自行備份。

1. 由本會聘請藝術與人文專家組成評審小組評定之。為求公平公正之原則，所有參賽作品之作者姓名等基本資料，由主辦單位均予彌封，再請評審委員審查。
2. 評審標準：以(1)主題性、(2)故事性、(3)原創性、(4)藝術表現、(5)文圖配搭適宜為評審原則。主要評審流程分為兩大部分：

初審	由三位專家評審各自評選 10~12 件作品進入決選。
複審	評審共同審閱入圍作品，決選出 10 位優勝得獎者，評選為金、銀獎、3 位佳作及 5 位入圍得獎者。

一 得獎作品發表

1. 得獎結果預計於 2023 年 10 月中旬公布於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官網最新消息區 (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，並以 E-mail 通知獲獎者。
2. 頒獎典禮：將於 2023/12/3(日)進行頒獎，地點待定（台北市區），得獎作者須以指定形式發表故事。

金獎、銀獎	以「戲劇」發表，需自備音樂道具
佳作、入圍	以「簡報」發表，需自製簡報

※徵件辦法如有變更，以主辦單位官網 (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 最新公佈為依據，洽詢專線 (02)2719-0408 分機 228 / E-mail : act@nncf.org

第 26 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報名表

收件編號：026 - (由主辦單位填寫)

作者姓名	性別	就讀學校	(請註明縣市/學校全名)
作品名稱		就讀年級	(以開學 9 月過後年級填寫)
聯絡地址 (請填寫郵遞區號)		聯絡電話	(家用) (手機)
E-mail		參與次數	第_____次
何處得知活動訊息	☐ 網路 ☐ 學校 ☐ 圖書館 ☐ 其他_____	未獲獎者是否需退件	☐ 是 ☐ 否※需隨付回郵資費 80 元
著作權與出版權讓渡說明 ※敬請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詳閱以下條文，並簽名以示同意： 1. 作品若經錄取，其原稿、出版權及著作權將無條件供主辦單位使用，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將有權修改、重製該作品，原作者不另收取費用。 2. 榮獲金、銀獎者，將由主辦單位出版成書；佳作、入圍之得獎作品，如欲自行出版，務必來電告知主辦單位，並於出版著作註明「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用愛彌補兒童文學獎第 26 屆佳作/入圍作品」。 3. 為配合頒獎和推廣活動，獲獎作品得由主辦單位於實體/線上公開分享及發表展出。			
參賽作者	_____ (簽/章)	法定代理人 / 監護人	(關係) ☐ 父親 ☐ 母親 ☐ 其他_____ (簽/章)

▲歡迎使用網路線上報名，若於官網 (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 本活動報名系統完成報名，則可免填此表。